

2022 年度
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 编制、执行住房公积金的归集、使用计划；
- (2) 负责记载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等情况；
- (3) 负责住房公积金的核算；
- (4) 审批住房公积金的提取、使用；
- (5) 负责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
- (6) 编制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 (7) 承办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部）、纪检监察室、计划财务部、稽核审计部、政策法规部、综合业务部、电子业务部、网络服务部、客服部。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江阴市分中心、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宜兴市分中心、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锡山分中心、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惠山分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5 家，具体包括：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江阴市分中心、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宜兴市分中心、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锡山分中心、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惠山分中心。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倾注干事“恒心”，在服务中心大局上创造新业绩。

(1) 固本强基，制度扩面稳步推进。面对新冠疫情影响和经济下行的新形势、新情况，坚持政府推动、宣传发动、信息互动、执法带动“四位一体”的公积金扩面常态化工作机制，继续试点探索“双同步”扩面方式，进一步扩大制度覆盖面。同时，强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机制，提高监管效能，2022年，中心组织各分支机构开展抽查工作2次，共抽查单位380家，联合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跨部门联合检查1次，共抽查单位250家，通过监督检查，新增缴存单位35家、缴存职工1059人，有效提升中心事中事后监管效能。

(2) 精准发力，民生保障不断深化。深入贯彻落实“房住不炒”“租购并举”的总体要求，进一步细化完善政策制度，出台《关于调整本市住房公积金相关政策的通知》，优化调整公积金使用政策，提高租房提取额度和首房首贷最高贷款额度，制定二孩或三孩家庭首房首贷优惠政策，满足缴存职工多层次合理住房需求。下调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突出公积金贷款利率优势，提振住房消费信心。2022年，租房提取金额达14.12亿元，同比增长28.25%；首房首贷1.84万笔、80.6亿元，占公积金贷款总量的71.88%、74.12%；二孩或三孩家庭首房首贷1391笔、9.92亿元，占公积金贷款总量的5.43%、8.3%。

(3) 助企惠民，“六稳六保”有效落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出台住房公积金阶段性支持政策，继续执行阶段性降比或缓缴政策，延

长贷款不作逾期处理期间，进一步加大住房公积金助企纾困力度。2022 年，中心共受理审批缓缴企业 15 个，涉及缴存职工 369 人，受理受疫情影响无法正常还款且不作逾期处理贷款 11 笔。

2、注重贴近“民心”，在增进民生福祉上展现新担当。

(1) 优化服务，窗口形象显著提升。加强窗口管理，严格落实“十要十严禁”、“文明服务六步法”等服务规范，提高服务标准；全年不定期抽查音视频监控 276 人次，开展季度“服务之星”评选活动 4 次，引入第三方“神秘人”暗访 2 次；进一步健全服务质量反馈机制，顺利实现自建系统与省“好差评”系统的实时对接，全面接受办事群众评价监督；积极争创市政务服务分中心季度“创新示范窗”、“服务排头兵”，2022 年获得“创新示范窗”称号 2 次、“服务排头兵”称号 4 人次。

(2) 科技赋能，线上服务优质高效。中心始终坚持便民利民宗旨，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促进线上线下业务融合，形成服务衔接有序、安全高效便捷的“互联网+公积金”格局。2022 年，中心门户网站发布各类信息 476 条，办理 12345 政府热线工单 4919 件，答复及时率 100%；“无锡公积金”微信公众号新增修改手机号码、修改个人公积金账户密码业务；网上营业厅新增卡片式电子营业执照读卡登录方式；做好“苏服办”移动端标准应用接入工作，新增 6 项公积金业务接入“苏服办”APP。目前，中心已实现 14 项个人高频业务和全部日常单位汇缴业务在线办理，完成从“最多跑一次”到“一次不用跑”的转变。2022 年，中心对公业务、对私业务离柜率均超过

98%。

(3) 树立标杆，创新试点卓有成效。中心积极参与中央、省、市创新试点工作，为公积金制度改革提供“无锡方案”。一是扎实开展美丽宜居城市建设试点项目，进一步扩大住房公积金支持老旧小区政策受益面，不断改善多层住宅居住条件的民生需求。二是积极参加省级“一件事”服务改革试点项目，主动加强横向、纵向协调，推动“退休一件事”“就业登记一件事”“企业开办一件事”落地实施，目前三个“一件事”均已上线运行。三是切实做好长三角公积金“一体化”和住房公积金服务“跨省通办”工作，实现缴存职工跨区域办理公积金“只跑一地”。2022 年，长三角“一网通办”平台新增退休提取业务。截至目前，中心已实现 7 项服务事项在长三角“一网通办”平台上线运行，11 项服务事项“跨省通办”、全程网办，有效提升公积金服务普惠化、便捷化水平。

3、找准安全“重心”，在加强风险防控上实现新突破。

(1) 树牢底线思维，强化风险防控。一是防范贷款风险。贯彻落实住建部公积金监管司关于加强个人住房贷款逾期管理的视频会议精神，督促担保公司制定《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贷后管理操作规程》，完善贷款风险管理工作流程。二是防范资金风险。开展资金使用规模跟踪分析，及时掌握公积金资金需求，统筹资金规模分配和调剂管理，有效防范流动性风险；加强资金精细化管理运作，根据资金情况，有序开展流动贷款还贷工作，2022 年归还流动性贷款 20 亿元。三是防范系统风险。推进信息系统硬件

环境升级建设，安全集成实施服务项目顺利验收，信息系统安全、稳定、高效运行，2022 年公积金信息系统等保三级测评得分提高至 90.72 分，在全市参评机关事业单位中名列前茅。

(2) 强化法治思维，推进依法行政。一是提高执法效率。修订完善中心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制定行政执法规范，完善执法流程，补正执法文书，夯实执法规范化建设基础，进一步提高执法效率。二是优化执法系统。进一步完善中心执法系统，新增申请法院网上立案功能，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化、规范化建设。三是强化监督考核。将各分支机构的行政执法流程合规性及文书差错率纳入年度考核，按月汇总差错情况，提出整改意见，有效保障中心执法工作的合规性和准确性。

(3) 坚持系统思维，规范内部管理。一是加强制度建设。以巡察整改为契机，认真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制定或修订出台《“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执行办法》《中心党总支议事规则》《内控程序与政策（2022 版）》等制度规范 18 个，切实夯实规范管理基础。二是加强审计监督。加强内部审计，建立健全日常业务稽核、专项稽核的内审机制，2022 年共开展 12 次月度审计、4 次专项审计，切实发挥内部审计监督作用；配合市审计局开展 2021 年度住房公积金运行情况审计，对审计发现的问题逐一整改到位，确保整改实效。

4、坚定履职“初心”，在塑造队伍形象上彰显新作为。

(1) 把牢政治方向，加强党的领导。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持续加强

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宣传教育，重点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支部主题党日、“党建联盟”等多种方式，深学细悟党的二十大精神。切实提高政治执行力，如期完成市委巡察反馈的 3 方面 13 类 40 个问题的整改任务，把巡察成果转化推进公积金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召开专题研究意识形态会议 3 次，制定《2022 年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意见》，修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方案》《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清单》，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和主动权；加强中心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意识形态阵地的建设和管理，每月做好意识形态监测、分析、报告工作，完成《公积金网络舆情报告》12 份，切实维护意识形态安全。

(2) 压实廉政责任，守住做事底线。准确把握全面从严治党新形势新任务，认真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制定《2022 年中心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签订有针对性的个性化《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责任书》27 份，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加强廉政警示教育，利用 OA 办公系统推送廉政学习材料 79 篇，开展廉政教育学习 63 次，筑牢廉政防线。修订《部门廉政风险点排查与防控措施》，组织开展廉政风险排查防控，每半年专题听取 1 次各党支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落实情况，加大执纪监督力度。

(3) 坚持严管厚爱，提升干事能力。组织专业技术岗位竞聘工作，开展礼仪培训、业务培训、普法教育等培训活动，全面提高干部职工的业务技能和综合素质；深入开展政策咨询、爱心捐助等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活动 49 次，走访帮扶经济相对薄弱村 4

次，组织 17 名党员、干部下沉社区开展疫情防控志愿服务工作，彰显公积金人的责任担当；丰富干部职工精神文化生活，围绕春节、端午等传统节日，开展趣味比赛、迎新联欢会等文体活动 14 次，进一步提升团队凝聚力。

第二部分
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27.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4.9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30.66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58.8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727.84	本年支出合计	5,727.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5,727.84	总计	5,727.8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727.84	5,727.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36	213.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36	213.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23	142.2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13	71.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93	124.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93	124.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4.93	124.9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30.66	4,530.6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530.66	4,530.6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530.66	4,530.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8.89	858.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8.89	858.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1.24	271.24						
2210202	提租补贴	337.24	337.24						
2210203	购房补贴	250.41	250.4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727.84	5,058.60	669.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36	213.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36	213.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23	142.2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13	71.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93	124.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93	124.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4.93	124.9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30.66	3,861.42	669.2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530.66	3,861.42	669.2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530.66	3,861.42	669.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8.89	858.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8.89	858.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1.24	271.24				
2210202	提租补贴	337.24	337.24				
2210203	购房补贴	250.41	250.4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27.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36	213.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4.93	124.9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30.66	4,530.66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58.89	858.8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727.84	本年支出合计	5,727.84	5,727.8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5,727.84	总计	5,727.84	5,727.8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727.84	5,058.60	669.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36	213.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36	213.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23	142.2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13	71.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93	124.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93	124.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4.93	124.9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30.66	3,861.42	669.2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530.66	3,861.42	669.2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530.66	3,861.42	669.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8.89	858.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8.89	858.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1.24	271.24	
2210202	提租补贴	337.24	337.24	
2210203	购房补贴	250.41	250.4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058.60	3,344.93	1,713.6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24.64	3,224.64	
30101	基本工资	406.57	406.57	
30102	津贴补贴	643.04	643.04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370.03	1,370.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0.28	240.2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14	120.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4.34	124.3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58	39.5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3.45	273.45	
30114	医疗费	7.21	7.2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3.67		1,713.67
30201	办公费	17.25		17.25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5.50		5.50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6.98		6.98
30206	电费	108.37		108.37
30207	邮电费	45.11		45.1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6.56		106.56
30211	差旅费	2.40		2.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9.47		19.47
30214	租赁费	564.47		564.47

30215	会议费	0.68		0.68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1		0.11
30218	专用材料费	67.76		67.7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33.55		533.5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0.52		50.52
30229	福利费	0.02		0.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6		3.5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9		1.6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00.70		100.7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47		78.4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29	120.29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9.62	39.6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7	0.0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60	80.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727.84	5,058.60	669.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36	213.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36	213.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23	142.2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13	71.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93	124.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93	124.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4.93	124.9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30.66	3,861.42	669.2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530.66	3,861.42	669.2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530.66	3,861.42	669.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8.89	858.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8.89	858.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1.24	271.24	
2210202	提租补贴	337.24	337.24	
2210203	购房补贴	250.41	250.4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058.60	3,344.93	1,713.6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24.64	3,224.64	
30101	基本工资	406.57	406.57	
30102	津贴补贴	643.04	643.04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370.03	1,370.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0.28	240.2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14	120.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4.34	124.3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58	39.5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3.45	273.45	
30114	医疗费	7.21	7.2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3.67		1,713.67
30201	办公费	17.25		17.25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5.50		5.50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6.98		6.98
30206	电费	108.37		108.37
30207	邮电费	45.11		45.1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6.56		106.56
30211	差旅费	2.40		2.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9.47		19.47
30214	租赁费	564.47		564.47
30215	会议费	0.68		0.68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1		0.11
30218	专用材料费	67.76		67.7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33.55		533.5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0.52		50.52
30229	福利费	0.02		0.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6		3.5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9		1.6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00.70		100.7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47		78.4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29	120.29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9.62	39.6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7	0.0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60	80.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67	0.00	3.56	0.00	3.56	0.11	0.68	0.50	3.67	0.00	3.56	0.00	3.56	0.11	0.68	0.5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2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6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6
组织培训次数(个)	8	参加培训人次(人)	22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无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522.58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9.07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43.51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6.81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3.70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5,727.8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73.6 万元，减少 6.12%。其中：

(一) 收入决算总计 5,727.8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5,727.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73.6 万元，减少 6.12%，变动原因：12329 公积金热线项目支出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 支出决算总计 5,727.8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727.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73.6 万元，减少 6.12%，变动原因：12329 公积金热线项目支出减少。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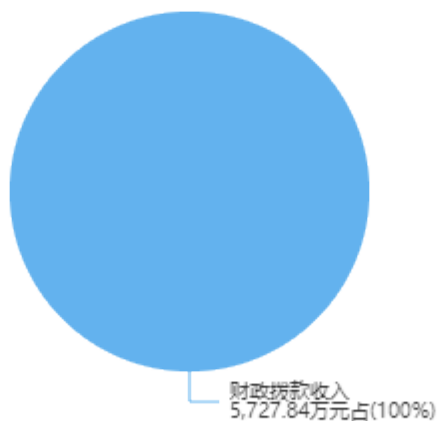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5,727.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727.84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

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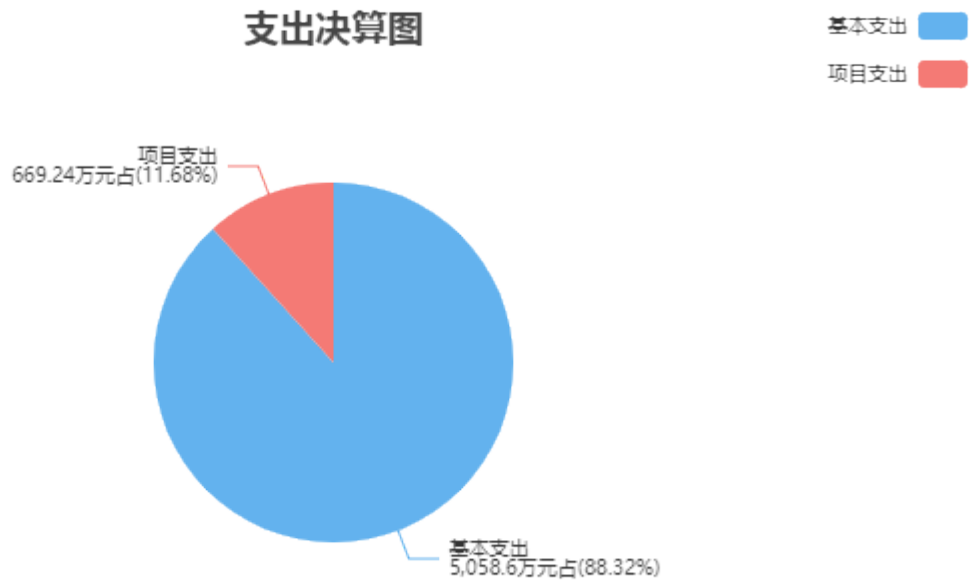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727.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58.6 万元，占 88.32%；项目支出 669.24 万元，占 11.6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5,727.8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73.6 万元，减少 6.12%，变动原因：12329 公积金热线项目支出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727.8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5,778.52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2%。其中：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42.23 万元，支出决算 142.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71.13 万元，支出决算 71.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24.93 万元，支出决算 124.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4,581.34 万元，支出决算 4,530.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信息系统硬件安全升级项目资金结余。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71.24 万元，支出决算 271.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337.24 万元，支出决算 337.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250.41 万元，支出决算 250.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058.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344.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713.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727.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73.6 万元，减少 6.12%，变动原因：12329 公积金热线项目支出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058.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344.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

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713.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3.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57 万元，变动原因：受疫情影响来访人员减少导致公务接待费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5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7%；公务接待费支出 0.1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3.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5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1 万元，接待 1 批次，6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兄弟城市公积金中心来锡考察学习；国

(境) 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 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 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68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68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支出决算 0.68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68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 参加会议 6 人次, 开支内容: 参加住房公积金工作交流会等。

(四) 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0.5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5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支出决算 0.5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5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8 个, 组织培训 228 人次, 开支内容: 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培训及意识形态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

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22.5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9.0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43.51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6.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4.8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3.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26%。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6,101.44 万元。

本部门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共开展 50 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101.4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量。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

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

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